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Yongda Automobiles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3669)

自願公告
建議發行內資票據

本公告由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一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正考慮向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根據中國法律及規例受限參與該等發售者除外)發行票據(「票據」)，並將申請票據於中國境內相關金融債券市場上市及買賣。

於本公告日期，票據發行之詳情(包括但不限於總計最大本金額、到期及利率)須待確定後方可作實。票據發行及上市需(其中包括)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辦理註冊。

由於建議票據發行及上市不一定進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適時或於適用法律及規例所要求的情況下作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德安

中國，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張德安先生及蔡英傑先生；(ii)兩名非執行董事王志高先生及王力群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志強先生、呂巍先生及陳祥麟先生。